

关于 2019 年钢城区对各乡镇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决算情况的说明

2019 年,钢城区共安排对各乡镇转移支付 3364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一般性转移支付

2019 年一般性转移支付决算数为 1361 万元,其中:

(一) 均衡性转移支付 39 万元,主要用于均衡地区间财力差异,增强财政困难地区基层政府履行公共服务能力,推进区域间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。

(二)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29 万元,主要用于增强基层政府“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民生”能力,保障基层政府实施公共管理、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以及落实中央、省和市各项民生政策基本财力需要。

(三)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1293 万元,主要调整工资转移支付收入 324 万元,税费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541 万元,工资性转移支付收入 178 万元,重点用于脱贫攻坚、推进经济转型发展、城镇化、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支出。

二、专项转移支付

2019 年专项转移支付决算数为 2003 万元,其中:

(一) 农林水方面 561 万元,主要用于专项扶贫、乡村

振兴、村级公益事业建设、库区补助、美丽乡村建设等方面支出。

（二）交通运输方面 903 万元，主要用于农村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。

（三）其他方面 539 万元，主要用于自然灾害生活补助等方面支出。